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SHINE OILSANDS LTD.

陽光油砂有限公司*

(一家根據加拿大阿爾伯塔省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2012)

委任核數師 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二日陽光油砂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陽光」）（香港交易所：2012）之公告（以下簡稱「公告」），其中包括有關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栢淳」）被任命為本公司之核數師。董事會希望補充以下資料。

1. 審計委員會在任命栢淳為本公司核數師方面之角色及參與

審計委員會負責在挑選適合本公司之核數師時，評估潛在候選人的服務、行業經驗、客戶群以及其審計專業人員的經驗。審計委員會還會就潛在候選人的獨立性和審計策略進行諮詢。

以下是審計委員會的評估因素，以及推薦栢淳擔任本公司核數師之觀點的根據：-

- a) 能力 – 就審計委員會所知悉，栢淳是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在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的專業會計師事務所。在審核香港主板 / 創業板的上市公司方面具有豐富經驗。它亦曾擔任多家有海外業務的跨國公司的核數師，且其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編制。

此外，栢淳目前正在與其加拿大的聯盟事務所合作進行加拿大私人公司的相關業務，其中包括：i) 栢淳出任加拿大公司的中國 / 香港子公司或辦事處之核數師，而其加拿大的聯盟事務所則出任該公司的集團核數師。ii) 栢淳擔任加拿大公司財務報表中特定項目之核數師，而其加拿大的聯盟事務所則擔任主要核數師。栢淳相信，可以利用其在加拿大的經驗和聯盟網絡參與本公司之審計工作。

*僅供識別

審計委員會認為，上述合作為栢淳提供了加拿大的業務經驗，因為 ii) 為栢淳提供了有關加拿大公司的直接經驗。而 i) 為栢淳提供了有關加拿大業務的間接經驗，因為栢淳的客戶（即加拿大集團公司的子公司）實際上採用並嚴格遵循其加拿大母公司/總部的管理政策，內部控制設計框架以及其財務報表項目的會計處理。因此，當栢淳在為其客戶執行審計時，就像在對加拿大公司本身進行審計一樣（例如審閱業務流程、測試內部控制措施以及檢查會計數字和處理方式）。此外，作為加拿大集團公司的組成部份審計師，栢淳必須遵守集團核數師制定的集團審計計劃，並確保遵守其客戶的加拿大母公司須遵守的法規和標準。更重要的是，栢淳的審計專業人員以前曾服務於國際知名的會計師事務所並參與過加拿大公司的審計業務，並涉及不同國家的辦事處與加拿大的辦事處之間的合作。這些經驗隨著他們加入栢淳而被帶入。

此外，栢淳曾為一家加拿大上市的採礦業公司的母公司擔任核數師。這被視為相關經驗，因為油砂公司在廣義上亦被歸類為採礦業的一部份。與陽光類似，採礦業公司的儲備資源亦佔其資產很大部分。第三方獨立評估公司(例如 **GLJ Petroleum Consultants**)對儲備資源的獨立評估，必須至少每年執行一次，以更新儲量評估以及年度減值評估。同樣地，栢淳的審計專業人員，在先前任職於國際知名的會計師事務所時，亦積累了石油和天然氣，以及採礦業公司的審計經驗。

鑑於上述因素，審計委員會認為栢淳具有豐富的相關經驗，令其有能力擔任本公司的核數師。

- b) 獨立性 - 本公司和栢淳均已確認彼此獨立。本公司之前從未聘請栢淳或其任何成員提供任何服務（例如，審計 / 保證、諮詢等），亦未聘用彼等為本公司員工等。
- c) 審計流程的客觀性和合理性 - 審計委員會在任命前與栢淳進行了詳細討論。栢淳對本公司的運營和策略，本公司與前任審計師的經驗，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師意見背景取得了深入了解。栢淳還向審計委員會解釋了其對審計流程、關鍵審計事項、對審計證據的期望和流程計劃的想法。審計委員會認為，栢淳的陳述是客觀、有效率和專業的，並且栢淳將有足夠的資源來處理審計業務並確保及時完成財務業績的審計及刊發。

2. 審計委員會對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作出的評估

審計委員會已將栢淳提議的核數師薪酬與本公司前任核數師之審計費進行比較，同時考慮到栢淳作為新核數師需要完成的工作量。因此，審計委員會認為，擬議的薪酬是合理的，且與本公司以前的審計費是可比的。

3. 審計委員會聘請栢淳為其新審計師時考慮的因素

考慮到以下因素：a) 審計委員會在上述段落 1 及 2 中在評估栢淳是否適合擔任本公司核數師時已經考慮的因素；及 b) 本公司已經耗費很多時間精力來尋找潛在的核數師，鑑於新核數師需時熟悉本公司及其業務運營，亦慣常會在年終前提早進行部分審計工作。因此審計委員會認為，盡快決定任命新核數師，符合本公司的最大利益。

4. 本公司在二零二零年度審計中已採取或將採取的程序和措施，以避免出現二零一九財政年度類似的審計意見

為避免二零一九財年類似的審計意見，本公司已與栢淳就二零二零年審計計劃進行了詳細討論。本公司討論了：

1. 本公司在二零一九年審計期間經歷的整個過程。其中包括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度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匯」）所要求和獲得的資料，彼等提出的問題，通過中匯與本公司之間的討論提出的要點以及本公司的回應等。相關摘要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度報告的第 43-44 頁。

栢淳同意在他們即將進行的審計工作中，需要從 GLJ Petroleum Consultants（「GLJ」）獲得二零二零年儲量報告，並且他們還會參加有 GLJ 專家在場的董事會儲量委員會會議，以備有任何疑問。他們還會審查本公司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勘探及評估資產的減值評估，其可收回價值將從 GLJ 的儲量報告中獲得，賬面價值則為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記錄的價值。栢淳注意到，如果需要審計調整，將會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進行調整的方法，並建議管理層採取該調整。如不需要調整，或本公司完全採取他們建議的調整，則該項目不會有任何審計保留意見。

2. 關於持續經營問題，本公司與栢淳討論，本公司已採取了許多措施來改善其流動性和財務狀況，並改善其淨流動負債狀況：
 - a)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發佈之公告，本公司簽署了《恢復和修改延期協議》，根據該協議，優先債券的到期日被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通過延期，大部分債務變為非流動負債（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餘額：**\$2.818** 億加元），並緩解了本公司的流動性壓力。此外，將優先票據延期的利率設定為 **10%**，遠低於發行優先票據時的全額利率約 **19.8%**。這亦有助於降低本公司的利息支出負擔。同時，本公司再次證明了有能力在優先票據到期時與票據持有人達成延期協議。
 - b)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本公司亦宣佈向董事會主席孫國平先生全資擁有和控制的 公司，發行了本金為**\$72,000,000** 港幣的 **2** 年期定息可換股債券。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決議隨後在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通過。是次發行增加了本公司的資金流動性，尤其是在油價和生產活動低迷時期。
 - c) 此外，本公司一直在與各種私募基金和機構投資者進行磋商，商討獲得貸款以及配售債券，股票或混合產品的可能性。本公司將在業務發展需要時考慮不同的融資方案。
 - d) 本公司還一直積極與市場保持聯繫，以尋找機會出售其部分閒置設備或備件，其中有些設備亦可以用於石油勘探行業以外的公司。一項資產出售交易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完成。任何資產出售均有望增強本公司的資金流動性並滿足運營現金流需求。

- e) 本公司還積極尋求降低運營成本並使資本支出最小化的方法。例如正在研究通過附近的現有管道運輸石油產品的可能性。預期，如本公司可以通過管道而非貨車來運輸石油產品，將大幅降低佔運營成本中很大部分的運輸成本。
- f) 本公司將繼續開發有望帶來更多利潤的業務。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宣佈了在中國河北省建立多功能加油站的計劃。自那時起，本公司一直積極參與計劃工作，包括獲得必要的許可證和獲得地方政府的批准，對預期地點的調研和設計等。預計到二零二一年中旬，試點加油站將完工，之後可以通過複製這些試點加油站來建設其他加油站。預計在中國建立多功能加油站將大幅增加本公司之收入，利潤和經營現金流。財務狀況的改善也將有助於本公司從銀行和金融機構獲得融資。
- g) 由於本公司在新冠肺炎疫情和疲弱的國際石油市場下，維持了較低水平的運營，故栢淳必須權衡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假設因素。在年度審核時，他們可能需要更多信息，例如北美新冠肺炎疫情的後續發展、國際油價、本公司二零二一年的戰略計劃和預算、潛在融資來源等等。

5. 本公司對於其二零二零年度審計是否會有任何審計修改意見的觀點

根據以上討論，預期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勘探及評估資產的減值的審計意見可以刪除，唯有關「持續經營」假設的審計意見，則取決於董事會在接近年審時評估的某些事項，但本公司將盡力協助栢淳，並儘最大努力在二零二零年審計中消除審計保留意見。

承陽光油砂有限公司董事會命
孫國平
執行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卡爾加里，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國平先生及何沛恩女士；非執行董事 Michael John Hibberd 先生、劉琳娜女士及蔣喜娟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賀弋先生、Alfa Li 先生及邢廣忠先生。

關於陽光油砂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一家總部設在卡爾加里的上市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專注開發其位於阿薩巴斯卡油砂地區的重要油砂租賃權益。本公司於阿薩巴斯卡地區擁有約一百萬英畝油砂及石油和天然氣租賃權益。本公司近期正專注 West Ells 地區項目。West Ells 第一期的預期生產目標為每日 5,000 桶。

進一步查詢，請聯絡：

孫國平先生

執行主席

電話：(852) 3188 9298

電郵：investorrelations@sunshineoilsands.com

網址：www.sunshineoilsands.com

前瞻性資料

本公告包含有關本公司的計劃及預期的前瞻性資料。有關前瞻性資料受多種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所限。除過往事實的陳述及資料外，所有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使用「估計」、「預測」、「期望」、「預期」、「計劃」、「目標」、「願景」、「目的」、「展望」、「可能」、「將會」、「應當」、「相信」、「打算」、「預料」、「潛在」等詞彙及類似表述旨在識別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乃基於陽光的經驗、目前信念、假設、陽光可取得的過往趨勢資料及預測，並受多種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限，包括但不限於與資源定義及預期儲量及可採及潛在資源估計、未預期成本及開支、監管批文、石油及天然氣價格不斷波動、預期未來產量、獲得充足資本為日後發展融資的能力及信貸風險、阿爾伯特的監管架構變動（包括監管審批程式及土地使用指定用途的變動）、許可費、稅項、環境、溫室氣體、碳及其他法律或法規及其影響相關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與合規相關的成本。儘管陽光認為該等前瞻性陳述所代表的預期屬合理，然而無法保證有關預期會證實為正確無誤。讀者務請注意本公告所討論的假設及因素並非詳盡無遺，故讀者不應過度依賴前瞻性陳述，因為本公司的實際業績可能與其所表達或推斷者大相逕庭。陽光無意亦無責任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後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事宜而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惟根據適用證券法例規定者除外。前瞻性陳述僅適用於本公告刊發日期，並受該等提示性陳述明確限定。讀者務請注意，前述清單並非詳盡無遺且乃就截至相關日期而發佈。有關本公司重大風險因素的詳盡論述，請參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資料表格以及本公司不時向證券監管機構提呈的其他檔案所述的風險因素，所有該等資料均可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SEDAR 網站www.sedar.com或本公司的網站www.sunshineoilsands.com查閱。